

证券代码：873135

证券简称：汉鸣科技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余姚市马渚镇渚北东路 39 号三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鸣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49.66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2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刘文俊因出差缺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陈央群因出差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4 人，列席 3 人，高级管理人员刘文俊因出差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总结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营结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结果进行总结，形成《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3 年度的经营发展计划编制《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及持续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关联股东孙鸣、陈藕琴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财务审计机构。鉴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严格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勤勉尽责，为保证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综合考虑审计质量和服务水平，公司拟续聘其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整体发展需要，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具体如下：

（一）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折合人

民币 4000 万元，授信项下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本外币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出口贸易融资等。因贸易融资业务发生的应收账款质押及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业务发生的保证金质押遵循银行业操作规则，具体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授信期限五年，关联方余姚市汉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授信期限内，若授信金额、担保方式不变更，且不发生其他可能增加合同项下公司义务与责任的内容，公司与该授信行签订的合同将不再进行审议。

（二）公司拟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一年，追加宁波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孙鸣保证担保，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协议内容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关联股东孙鸣、陈藕琴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关联股东孙鸣借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孙鸣借款累计不超过 1500 万元，本次借款为无偿借款，借款期限一年内，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事宜最终以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50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关联股东孙鸣、陈藕琴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出口业务不断发展，公司外币结算业务日益增加，为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控制外汇风险，公司拟与具备相应资质的银行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货币掉期、外汇期权、外汇掉期等其他外汇衍生产品业务。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额度不超过 1500 万美元（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本次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签署相关的协议及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具体运作和管理。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49.66 万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俞戎、秦双印

（三）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及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关于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宁波市汉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2 日